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签署中标项目协议暨关联交易  
的独立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和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全资子公司洛阳长兴农业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兴公司”）中标洛阳智能农业装备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能研究院公司”）旱田/水田全程机械化验证平台采购项目而形成的关联交易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本次因招投标而形成的关联交易属于公司的正常商业行为，价格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遵循了公平原则，程序公开透明，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  
**FIRST TRACTOR COMPANY LIMITED**

---

(本页无正文，为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  
签署中标项目协议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

---

薛立品

---

王书茂

---

徐立友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  
**FIRST TRACTOR COMPANY LIMITED**

---

(本页无正文，为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  
签署中标项目协议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

\_\_\_\_\_

薛立品

王书茂

\_\_\_\_\_

徐立友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  
**FIRST TRACTOR COMPANY LIMITED**

---

(本页无正文，为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  
签署中标项目协议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

---

薛立品

---

王书茂

---

徐立友